

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废不锈钢、废生铁售卖项目

项目编号: JY20210004

竞 价 销 售 文 件

售卖人: 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目 录

第一部分：邀请函	2
第二部分：售卖项目内容	6
第三部分：竞价人须知	8
第四部分：竞价格式	13
第五部分：合同书格式	15



第一部分

邀请函

邀请函

各竞价人:

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企业)下属企业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现有一批废不锈钢、废生铁等物资进行公开竞价出售,欢迎符合条件的商家竞价。

一、售卖项目编号: JY20210004

二、项目名称:

废不锈钢、废生铁售卖

三、数量:

标的①废不锈钢约 50t, 标的②废生铁约 200t。

四、项目内容及要求:

1、项目内容: 废不锈钢约 50t; 废生铁约 200t。

2、项目数据: 详见竞价销售文件。

3、竞价人可同时竞价竞买标的①、标的②,也可单独竞价竞买标的①或标的②,

五、竞价人资格: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竞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在招标方面没有失信行为的商家,否则不得参与本次竞价活动,查核后不符合条件者将被拒绝。

3、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请于 2021 年 4 月 9 日（星期五）16:00 前，将以下资料扫描件发到邮箱 mzjy@mzjinyan.com，同时将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请邮寄到以下地址：广东省梅州市彬芳大道中 26 号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五楼招标办，联系人：赖先生，电话：0753-2269122，手机：13826678202）。

①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②法人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经办人（如有）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联系电话加盖公章。

④废旧物资回收相关资质证明。

⑤提供竞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报告。

六、竞价销售信息获取：

采用公开竞价销售形式，可在梅州日报、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 <http://www.mzjinyan.com> 获取招竞价信息。

七、招竞价形式：采用网上竞价方式。

1. 竞价书（竞价表）接收时间：2021 年 4 月 13 日上午 10 时~10 时 15 分为提交竞价时间（提前或推后视为无效）。接收邮箱为：mzjy@mzjinyan.com

2. 提交竞价的有效时间以邮箱 mzjy@mzjinyan.com 显示收到时间为准。有效时间以外全部视作无效。

八、开标时间：2021 年 4 月 13 日 10 时 18 分。

九、开标地点：梅州市彬芳大道中 26 号金雁大厦五楼东会议室。

十、诚信承诺：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十一、报名及接收邮箱：mzjy@mzjinyan.com

地 址：梅州市彬芳大道中 26 号五楼招标办

联 系 人：赖先生

电 话：0753-2269122，手机 13826678202。

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9日



第二部分

售 卖 项 目 内 容

售卖项目内容

一、公司简介

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是集有色金属（铜）探、采、选、深加工、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智能机电配件制造为一体的市直国有企业集团，下属企业有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玉水硫铜矿、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矿冶分公司、广东金雁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广东金雁精工科技有限公司、梅州市金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等单位。

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招标办负责本次竞价销售工作。

二、项目内容：

- 1、处置废不锈钢一批；
- 2、处置废生铁一批。

附表

序号	存放单位	名称/数量
1	明珠冶炼有限公司	标的①废不锈钢 50t，
2	明珠冶炼有限公司	标的②废生铁约 200t

2、存放地点：

梅县区雁洋镇乐益亭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厂区内

3、处置形式：

①整体处理，不分优劣。竞价人负责拆解装运。

②竞价人可同时竞价竞买标的①、标的②，也可单独竞价竞买标的①或标的②，

第三部分

竞 价 人 须 知

注：带有▲标志的条款竞价人应重点关注的条款。

竞价人须知

一、竞价须知

1、由竞价人根据勘查的实际情况自行确定报价。（售卖人设最低限价，高于最低限价且价高者中标）。

2、报名时间：

①从2021年3月30日发布公告始，开始接受报名。

②2021年4月9日16:00为报名截止时间。

③在有效时间内上传报名须提供的资料。

3、其他

①售卖人不承担竞价人在本次废不锈钢及废生铁处理过程中发生的任何费用，竞价人自己负责标的的拆解、运输及上下车费用。

▲②竞价人全面负责本次废不锈钢及废生铁处理过程中的安全工作。

③现场查看：

a、时间：2021年3月31日至4月8日，8:30至16:00。

b、地址：

梅县区雁洋镇乐益亭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厂区内

c、联系人：钟琼华，电话：0753-2266138，手机13823886013。

二、竞价保证金

1、经审查合格的竞价人，售卖人在2021年4月12日12:00前通知提交保证金。

2、竞价人应在 2021 年 4 月 12 日 16: 00 时前提交竞价保证金：标的①人民币肆万元整（¥40000 元），标的②人民币壹拾壹万陆仟元整（¥116000 元）。

3、未按规定交纳竞价保证金的竞价，为无效竞价。

4、未中标的竞价人的保证金将于中标人确定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5、中标人的竞价保证金，自动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暂不退还。

6、有下列情形之一，竞价人保证金将不予退回：

(1) 竞价人中标后在规定时间内不与售卖人签订合同的或不履行合同义务的；

(2) 竞价人违反国家招竞价法律法规规定，出现符合没收保证金情形的。

7、标的①保证金人民币肆万元整（¥40000 元）、标的②保证金人民币壹拾壹万陆仟元整（¥116000 元）交付帐号：

户 名：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

开户行：农行梅州市营业部

帐 号：44180401040001903

三、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的竞价保证金，自动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暂不退还，履行合同时计入购货款。

四、竞价、开标时间

1. 竞价书（竞价表）接收时间：2021 年 4 月 13 日上午 10 时 ~ 10 时 15 分为提交竞价时间（提前或推后视为无效）。接收邮箱为：mzjy@mzjinyan.com。

2. 提交竞价的有效时间以邮箱 mzjy@mzjinyan.com 显示收到时间为准。有效时间以外全部视作无效。

3、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开标时间：2021年4月13日上午10时18分

地 点：梅州市彬芳大道中26号金雁大厦五楼公司会议室。

4、评审人员准时到场，签名确认。

5、主持人宣布开标。

6、招标办工作人员开标并当众宣读各竞价人的竞价价格。

7、现场公布标底。

8、评审人员确定中标人和中标价格。

9、工作人员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

五、评审方法及标准

1、竞价（竞价）价格应高于设定的底价，低于底价的报价无效。

2、比较竞价人报价、排序，报价最高者中标；如出现两个以上相等报价，则以竞价人提交竞价时间先后为序，先提交者中标。

六、定标

评审结束后，即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若中标人放弃，可以依排序从高于底价的其他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并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竞价结束

完成上述工作后，竞价结束，竞价销售资料(含视频)存档备查。

八、合同签订

售卖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发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由金

雁工业集团公司财务供销部主持签订书面购销合同，签订合同主体为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后，中标人应当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

九、货款支付方式

中标人先全额预付货款后方能提货。

第四部分

竞 价 格 式

致：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招标办

废铁竞价表

序号	名称	报价
1、明珠冶炼	标的①废不锈钢	元/吨
2、明珠冶炼	标的②废生铁	元/吨

(重量以实际过磅为准)

报价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附件 1

废旧物资买卖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卖方):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

乙方(买方):

甲方现有废不锈钢物资一批,经网络竞价由乙方竞得,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买卖标的

甲方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内有废不锈钢一批,数量约为 50 吨(以实际过磅数为准)。

二、单价:

混装(不得分类挑拣)每吨人民币 万 仟 佰 拾 元整(¥ 元)。

三、交付及装车、运输

现场装车过磅交付,装车及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货款支付:

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日起的二个工作日内,将预计全额货款人民币 元(¥ 元整),先行汇入甲方如下账户,装车检斤完毕时,多退少补。款到后甲方通知乙方提货,乙方应在 30 天内将货物全部提走,逾期视作乙方放弃。

2、甲方账号:

收款人: 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

开户行: 农行梅州市分行

账号: 44180401040001903

五、结算:

乙方装运完毕并结算后, 由甲方开具含税率 13% 增值税发票。

六、安全责任特别条款

鉴于双方买卖的废不锈钢为特殊物资, 部分废不锈钢由乙方自行拆卸、切割、分解, 存在拆卸、切割、分解的施工安全风险, 为此, 双方订立如下安全责任特别条款:

1、属于报废建筑物未拆卸的废不锈钢, 由乙方自行拆卸, 乙方应委托具有拆卸施工资质的专业施工队伍进行作业, 在拆卸施工前, 应根据拆卸施工现场的作业环境制定切实可行的拆卸安全操作规程, 施工设备、工具用具等应符合安全要求, 施工现场的各类安全防护措施、安全标志和警告牌等应齐全, 不得擅自拆除、变动。

2、特殊工种作业必须持证上岗进行作业。现场作业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如不戴安全帽进入现场, 甲方有权作出处罚。

3、乙方对拆卸施工承担全部安全责任, 如出现安全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或对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 均由乙方承担全部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4、甲方仅提供施工需要的水、电, 其余费用拆卸、切割、分

解费用概由乙方承担。

七、解决争议的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了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梅县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九、期限

合同有效期至____年__月__日止，如无特殊，期限届满不再延期。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2021年__月__日

附件 2

废旧物资买卖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卖方):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

乙方(买方):

甲方现有废生铁物资一批,经网络竞价由乙方竞得,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七、买卖标的

甲方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内有废生铁一批,数量约为 200 吨(以实际过磅数为准)。

八、单价:

混装(不得分类挑拣)每吨人民币 仟 佰 拾 元整
(¥ 元)。

九、交付及装车、运输

现场装车过磅交付,装车及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货款支付:

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日起的二个工作日内,将预计全额货款人民币 元(¥ 元整),先行汇入甲方如下账户,装车检斤完毕时,多退少补。款到后甲方通知乙方提货,乙方应在 30 天内将货物全部提走,逾期视作乙方放弃。

2、甲方账号:

收款人: 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

开户行: 农行梅州市分行

账号: 44180401040001903

十一、结算:

乙方装运完毕并结算后, 由甲方开具含税率 13% 增值税发票。

十二、安全责任特别条款

鉴于双方买卖的废生铁为特殊物资, 部分废生铁由乙方自行拆卸、切割、分解, 存在拆卸、切割、分解的施工安全风险, 为此, 双方订立如下安全责任特别条款:

1、属于报废建筑物未拆卸的废生铁, 由乙方自行拆卸, 乙方应委托具有拆卸施工资质的专业施工队伍进行作业, 在拆卸施工前, 应根据拆卸施工现场的作业环境制定切实可行的拆卸安全操作规程, 施工设备、工具用具等应符合安全要求, 施工现场的各类安全防护措施、安全标志和警告牌等应齐全, 不得擅自拆除、变动。

2、特殊工种作业必须持证上岗进行作业。现场作业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如不戴安全帽进入现场, 甲方有权作出处罚。

3、乙方对拆卸施工承担全部安全责任, 如出现安全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或对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 均由乙方承担全部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4、甲方仅提供施工需要的水、电, 其余费用拆卸、切割、分

解费用概由乙方承担。

七、解决合同争议的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了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梅县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期限

合同有效期至 2021 年*月*日止，如无特殊，期限届满不再延期。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2021 年 月 日